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
承辦單位：人事室

承辦人：林志維

電話：7995678#3147

電子信箱：elmolin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人字第10934623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35468965_10934623600A0C_ATTCH1.pdf、
35468965_10934623600A0C_ATTCH2.pdf、35468965_10934623600A0C_ATTCH3.
pdf）

主旨：函轉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檢送「110年度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日期公告（含附表）」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同仁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109年6月10日高市原民秘字第109308290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、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、本市立公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各科室(含附件)

